密件

勞改幹部學習教材

西南公安部八處編印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

目錄

第三次全國公安會議勞改工作決議……（一）
第四次全國公安會議勞改工作決議……（二）
必須重視勞動改造犯人的工作……（三）
（羅部長報告摘要）
西南局勞改會議工作計劃摘要……（五）
整頓公安人員的工作作風……（六）
——人民日報社論——
做公安工作體面不體面……（十一）
摘自羅部長報告
人民民主專政及公安人員在其中的地位……（十三）

第三次全國公安會議勞動改造工作決議

大批應判徒刑的犯人是一個很大的勞動力，爲了改造他們，爲了解決監獄的困難，爲了不讓判處徒刑的反革命分子坐吃閒飯，必須立即着手組織勞動改造的工作。凡已有這一工作的地區，應在原有基礎上加以擴大，主要的辦法是由縣一級，專署一級，省市一級，大行政區一級和中央一級共五級，分工負責，劃分人數，指撥經費，調配幹部和管押的武裝部隊，組織犯人勞動，從事大規模的水利，築路、墾荒、開礦和造屋等生產建設事業。此事極爲艱鉅，又極爲緊急，必須用全力迅速地獲得解決。

第四次全國公安會議勞動改造工作決議

對罪犯實行強迫勞動，是消滅反革命分子一個重要手段，也是徹底改造罪人成為新人的一項基本政策，這是包含着極端重要的政治意義和經濟意義的一項工作，必須十分重視。目前各地應着重組織專，縣兩級就地勞動改造的工作。由大行政區和省級的領導機關統一籌劃，實行因地制宜，集中領導，分散經營，由小到大，由分散到集中的方針。犯人生產，一般以從事農業，水利，築路，造居等工程為主，以小型輕工業或手工業為輔。犯人生產，必須有精密計劃，必須作長期打算。必須適應國家經濟建設的需要，必須糾正和預防單純營利，或與民爭利，或與國家經濟建設計劃脫節的錯誤偏向。建立經濟核算制度和會計監督制度，加強生產管理和加強技術管理等項，都應着手準備，逐步實行。為了保證現在所有應該勞動改造的犯人，都能在今年內全部投入生產，並爭取在一九五二年到一九五三年的兩年內，由部分自給逐步做到全部自給，各地必須加強此項工作的領導機構，取得各有關部門的密切協助，幹部和監護武裝尚未完全解決者，應依照第三次全國公安會議迅速調補解決之。目前管理犯人生產工作的幹部太少太弱，必須調配一批骨幹分子以為核心。

必須重視勞動改造犯人的工作

（羅部長報告摘要）

強迫罪犯勞動，是消滅反革命階級的一個重要手段，也是徹底改造犯人爲新人的一項基本政策。毛主席在『論人民民主專政』中說『對於反動階級和反動派的人們，在他們的政權被推翻以後，只要他們不造反、不破壞、不搗亂，也給土地，給工作，讓他們活下去，讓他們在勞動中改造自己，成爲新人。他們如果不願意勞動，人民的國家就要強迫他們勞動』。共同綱領第七條，也有同樣規定。

我所以要這樣的引證，其目的在引起大家加以必要的注意，因爲直到現在，還有一些同志對勞動改造這一項包含着極端重要的政治意義和經濟意義的工作，重視不夠。如果我們對反革命分子只會偵察、破案、審訊、而不懂得去改造他們，那末，我們的工作只做了一半。只有既懂得並善於打擊反革命分子，又懂得善於改造那些可能改造的反革命分子，才能徹底消滅反革命破壞活動，也才利於最後徹底消滅反革命階級。

因此，各級公安機關，必須十分重視做好這一工作，經營、幹部、武裝尚未完全解決的地方，必須執行中央規定迅速解決。必須抽調若干得力幹部而不只是抽調一些很弱的幹部去做這件事情，應當看到：對於勞動改造，特別是大規模的勞動改造，我們的經驗尚感不足，如果是我們又不加重視，那麼我們就會失敗。

依據目前的情況，即應着重組織專、縣兩級就地勞動改造的工作，過分集中是行不通的。但要看到今天，也要看到明天，因此堅決實行統一籌劃，因地制宜，集中領導，分散經營，由小到大，由分散到集中的方針，乃是完全必要的，也是完全正確的。生產對象，一般以從事農業和水利、築路、造屋等工程為重，以若干可行的小型輕工業或手工業為輔，後須精密計劃，必須長期打算，必須適應國家經濟建設的需要。必須糾正與防止單純營利或與民爭利或與國家經濟建設計劃脫節的錯誤偏向。注意核算制度和會計監督制度，加強生產管理和加強技術管理等項，也應着手準備，以便逐步實行。必須爭取所有應該勞動改造的犯人，都能在今年內全部投入生產，並須爭取在一兩年內，由部份自給逐步做到全部自給以減輕國家負担。

勞動改造工作，是政治改造與勞動改造相結合，是懲罰與教育相結合。要把罪犯改造成為新人，就要一方面在政治上，思想上剷除他們反革命的立場、觀點，另方面在生產技能上也鍛鍊他們成為一個熟練的勞動者，使他們以一個罪犯身份進去，以一個熟練的勞動者出來。因而，這個任務雖然很艱巨，但又是很光榮的。

西南局勞改工作計劃摘要

管教工作：

爲完成全區勞改犯人的任務，管教工作特別重要。領導思想必須明確：我們面對者爲敵人不能有結案完事和鬆懈麻痺情緒發生，要知道大部份犯人是放下了武器，少數個別份子還未繳械，這些份子是會趁機鑽空子進行陰謀破壞的。延安勞改隊暴動事件足以證明這點。所以須高度警惕，經常保持清醒頭腦，處處戒備，以防患未然。並對犯人進行政策思想及時事教育，說明罪惡，講清政策，指出前途，要其認罪服罪，老老實實在勞動中改造反動思想，使懲罰管制與教育改造相結合，外警內管與發動羣衆監督相政合。要善於運用策略，針對犯人思想分別對待，恩威並施，以便分化瓦解。生活與政治問題，應嚴格區別，建立一定點名會議彙報等制度。在適當條件下改善生活，使勞動強度增強。隨時掌握犯人思想動態，發生問題即時處理。建立學習檢查會、評議會、評思想、評勞動、評學習、評改造、評成績、比進步、比好壞，以提高其勞動積極性。

整頓公安人員的工作作風

——人民日報社論——

人民公安工作是人民國家的最重要工作之一。在整風運動中，整頓公安人員的工作作風，使他們的工作進行得更健全有力，是一個重要的政治任務。

在人民解放戰爭的偉大勝利中，人民公安機關、人民公安部隊和人民警察的工作有了巨大的成績。人民公安人員配合人民解放軍的勝利進軍，在新解放的城市和農村中迅速地粉碎了國民黨匪幫的反動警察制度，建立了人民的公安機關，摧毀了土匪特務和各種反動黨團的組織，積極參加了建立革命秩序的工作。在老解放區，人民公安人員繼續保衛原有的社會秩序，爲各項生產建設工作供給了有利的條件。在與特務、間諜及各種破壞分子進行尖銳和複雜的鬥爭中，許多公安人員受到了鍛鍊，學會了新的技術，養成了爲人民服務的優良作風。依靠他們的艱苦努力，據不完全統計，從一九四九年初到一九五〇年六月，全國捕獲特務破壞分子二萬八千餘人，收繳破獲特務潛伏電台一千一百七十六部。據北京、天津、上海、南京四城市解放後一年間統計，人

民公安機關破獲的搶刼案達百分之九十五，破獲的偷盜案達百分之八十。此外，人民公安機關還在許多城市收容和改造了小偷、乞丐和妓女、使他們轉入了生產。城市公安機關擴大了派出所的工作範圍，並且建立了戶口、交通、消防等各項工作制度。由於人民公安機關的工作和作風，全國人民已經普遍認識到人民公安機關及其人員是屬於人民自己的，是與反動警察機關及其人員根本不同了的。全國人民支持着自己的公安機關，要求它與人民解放軍一道，有效地執行着共同綱領第十條和第七條所規定的光榮任務，即「保衛中國的獨立和領土主權的完整，保衛中國人民的革命成果和一切合法權益」，鎭壓一切反革命活動，嚴厲懲罰一切勾結帝國主義，背叛祖國，反對人民民主事業的國民黨反革命戰爭罪犯和其他怙惡不悛的反革命首要分子」。

正因爲這樣，人民公安人員中的一些不良傾向，就必須堅決地加以糾正，以便鞏固已有的陣地而繼續前進。

我們公安人員中的不良傾向，應當怎樣糾正呢？對於這個問題，我們可以用毛主席的兩句著名的格言來答覆，這就是：「對己要和，對敵要狠」。所謂對己，就是對待人民和自己的同志，所謂對敵，就是對待帝國主義侵略者、國民黨反動派，特務間諜破壞分子和其他的人民公敵。按照這個方針做就是正確的，違反這個方針就是錯誤的，就應當加以糾正。

如上所說，我們公安人員在對敵鬥爭中是有成績的，但是對敵當狠而不夠狠或雖

狠而狠得不適當的地方，還有很多。這種傾向當然有害於我們的對敵鬥爭，在整風運動中當然應當加以檢討和克服。毛主席在中共七屆三中全會上的報告說：「必須堅決的肅清一切危害人民的土匪、特務、惡霸及其他反革命分子。在這個問題上，必須實行鎮壓與寬大相結合的政策，即首惡者必辦、脅從者不問、立功者受獎的政策，不可偏廢。全黨和全國人民對於反革命分子的陰謀活動，必須提高警惕」。毛主席的這個指示，以及政務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在七月二十三日所頒佈的「關於鎮壓反革命活動的指示」，給我們的公安人員怎樣實行「對敵要狠」的問題規定了明確的標準。我們在七月二十四日的評論「嚴懲反革命分子」一文中曾經對這個問題作了詳細的說明，所以這裏不再多說。

在對人民羣衆的關係上，我們的公安人員與舊警察是有了根本的區別，但是必須指出，一部份公安人員還有如下的一些嚴重的傾向：第一是還有少數公安人員侵犯人權。有些公安人民濫用職權，不講政策，不守法紀，亂捕、亂審、亂辦以及仗勢橫行的現象。例如石家莊保安大隊參謀長楊英會率隊包圍鐵路工廠，並非法捆打該廠政治委員，河北省河間縣公安服員劉國義暴力逼婚等。第二是許多公安人員不適當地用強迫命令的方法來進行不應當用強迫命令方法的工作。例如河北省玉田縣一區虹橋鎮公安人員谷鳳岐爲要居民打防疫針，竟對不願意打針的居民加以毆打。第三是少數公安人員還有貪污腐化的行爲。例如南京市公安局七分局員警二百十四人中在兩個月內的二十一人

份作違法買賣這雖然不是直接對待人民的，但也是對待人民的信任和利益的態度問題。

上述這些事例，表明許多人民公安人員在對待人民的態度上還缺乏根本的認識。他們沒有了解，人民公安人員這一個崗位的光榮究竟在什麽地方。是因為它有可以為所欲為的特權嗎？當然不是的。人民公安人員之所以可貴，是因為他與人民解放軍一樣，是屬於人民的武力，是能夠全心全意為人民民主專政，不實行專政是不對的；但是對於人民自己，就不應當實行專政，而應當實行民主，而應當保衛人民的合法的民主權利，而應當忠心耿耿地担任人民的勤務員和警衛員，不這樣做也是不對的。一部份人民公安人員之所以發生侵犯人權，強迫命令、貪汚腐化等錯誤行為，根本上就是因為他們沒有站在一個正確的立場上來對待人民。

為什麽在我們光榮的公安人員的行列中，會發生這種傾向呢？這是因為反動統治階級的，專門統治人民的舊警察的思想作風的傳統，侵襲了我們人民公安機關和人民公安人員；這是因為在我們人民公安機關和人民警察中，有着嚴重的組織不純的情况；這並且是因為有些地區與有些部門內的人民公安工作的領導人員中，有着官僚主義的傾向，有些領導幹部經驗不足，而又未很好地學習，有些領導幹部居功自滿，忙於計較名譽地位，而疏於檢查工作，幫助下級，還有些領導幹部不適當地強調公安工作的特殊性，缺乏正確的依靠羣衆的思想。所有這一切，就造成了這些領導人員的官僚主義，就助長了人民公安工作中的不良傾向。

毫無疑問，我們在這裏所說的一切不良傾向，在整風運動中都是必須克服，而且是完全能夠克服的。在整風運動中應當採取這樣三種方法：

第一、在人民公安人員中廣泛進行爲人民服務的思想教育，把人民公安人員與反動統治中的警察的原則區別，透徹說明，以便造成自覺的羣衆性的改革運動。這一項工作十分重要，因爲人民公安人員中有很大一部份是留用人員，而其中大多數都是願意學習，願意進步，只有極少數才是拒絕改造，甚至於陰謀破壞，必須加以洗刷的。這個工作，我們有些人民公安機關還作得不夠，應該普遍地推行。

第二、檢查和總結公安工作。在總結工作中，應當對好人好事加以表揚，對不好的展開批評，和接受批評時應當以身作則。對下層公安人員，短期輪訓隊是很好的總結工作的方法之一，必須注意採用。

第三、加強廣大羣衆對於人民公安工作的監督。除對隱蔽敵人的鬥爭應該保守的祕密以外，人民公安機關應當爭取一切的機會，與人民羣衆取得廣泛聯系，聽取羣衆的意見，依靠羣衆的力量，團結與領導羣衆共同爲保衛革命秩序而鬥爭。對於人民羣衆所提出的任何批評，絕對不容許報復，如有報復者應加以處罰。

我希望全國的人民公安人員，都能夠採取上述方法，在整風運動中認眞的發揚優點，糾正偏向。這樣，我們的消滅反革命活動、鞏固人民民主專政的嚴重鬥爭，一定能夠得到比現在更巨大的勝利

做公安工作體面不體面

——摘自羅部長在北京公校關於時事的報告——

我們公安學校的學生畢業以後，出去就要担任公安工作，做公安工作在你們思想上不一定是那樣明確的。為什麼需要公安工作？公安工作做些什麼？準備將來再談。有的人把國民黨的特務警察與人民公安工作混為一談，感到公安工作不體面；我感到很體面：鎮壓反革命，保衛革命勝利果實，使國家安全建設，創造消滅階級的條件，這是很光榮的。如果你不關心我們的勝利鞏固與不鞏固，那才是不體面；若認為那是體面，就沒有真理了。那樣的混為一談是沒有立場的，是幼稚的。若說這樣的人階級性最強，那毛主席就是最弱的了。因為毛主席把敵我界限劃分得最清楚，他同反革命做鬥爭也是最堅決的。所以，這些問題要好好考慮，與反革命鬥爭不體面，若不做堅決鬥爭就體面嗎？在反革命的面前講仁慈才是最不體面的事，結果會犧牲人民的利益。若說國民黨的公安局在公安街不體面，我們的公安局在那裏也不體面，那是形式邏輯。這不是房子問題，因為它是壓迫人民的機構，因為它是警察人民，而我們人民警

察是與其有根本區別的，所以我們要堅決打亂他是對的。雖然有警察成份不好、但是我們要改造他。

聽說明天有五十八人畢業，都是大學生，要把這些問題弄清，才能在工作中發揮積極性、創造性；否則就要苦悶，所以對這個問題是有弄清楚的必要。國民黨是要專政；我們也要專政，警察，法庭就是專政的工具，所謂人民警察是廣泛的，公安工作是帶有警察性質的，是保衛國家的。在公安工作崗位上，我們對自己要求比一般幹部高一些。高的標幟是在政治上對敵鬥爭堅決，絕不能說不堅決是政治覺悟高。至於警察隊伍沒有達此要求，是因為現在我們國家成立時間還短，我們要求高不可能。我們需要幹部強，這個強，是鍛鍊出來的。「鋼鐵是怎樣鍊成的」裏的保爾・柯察金也是鍛練出來的。反革命該不該鎮壓？鎮壓是否人道？你想一想，過去反革命對你講過仁慈沒有？我們還要寬大與鎮壓相結合，過去反革命對我們只要有「共產黨」三個字就殺，連不滿偽政府的人，還加上「共產黨」三個字就殺。對反革命仁慈是沒有立場的。該鎮壓不鎮壓，所以老百姓說我們寬大無邊，產生了「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共產黨講寬大」的說法。甚至把被匪特打死的人抬到縣政府門口，說：「政府寬大，把我家人寬大死了！」「跑了敵人，害了好人，」這是沒有立場的。反革命是可惡呢？還是可愛呢？大家都會說「是可惡」；但是在具體的鬥爭中為什麼就不可惡了呢？這是體面還是不體面呢？我僅這樣提出大家考慮。

人民民主專政及公安人員在其中的地位

北京市張友漁副市長對公安學校第三期畢業學員的講話

同學們今天畢業了，大家經過半年的學習是有成績，有意義的。相信回到工作崗位上去定能把工作提高一步，起到更大的作用。今天我來講講「人民民主專政和公安人員在人民民主專政中的地位問題」。首先講人民民主專政問題：對於這個問題，有些人可能有兩個疑問：一個是專政就是獨裁，我們曾經反對蔣介石的獨裁，反對法西斯的統治，現在我們為什麼還要專政？第二個是民主與專政似乎是背道而馳的，如何能聯系在一起呢？

其實，政治的本質就是統治。只要有國家有政權，就有統治，是一部份人統治另一部份人，一個或幾個階級統治另外一個或一些階級。統治就是專政。從歷史上看，自有國家以來就有統治，就有專政。抽象的講，「專政」這個名詞，沒有好壞可言。問題在於專政的實際內容，是看誰來專政，誰被統治，用什麼方法專政，以及被統治人的範圍多大。我們反對的是過去少數人的剝削階級對廣大人民的專政，他們是用對

發殘酷的方法專政，是極不合理的。在奴隸社會時代，奴隸主可以任意掠奪或殺死奴隸，那時是合法的；在封建社會時代，封建地主可以隨便虐待或轉售農奴，隨便買賣農奴，也是合法的。在資本主義社會裏，人民大衆被資本家統治，所謂資產階級的民權主義是壓迫廣大人民的工具，如共產黨宣言所說：現代的國家政權，只不過是管理整個資產階級辦事的工具。到法西斯時代，則是演變成爲最少數的獨佔資產階級的專政。所以從歷史上看，自有國家，政權以來就有專政，不管奴隸主專政也好，封建地主專政也好，資本家專政也好，只不過是人的變換，都是少數剝削階級對廣大人民的專政統治，因此，我們要堅決反對這種專政。

現在革命取得了勝利，反過來，是革命階級對反革命階級的專政，是廣大人民對少數反動分子的專政。是過去的被剝削階級對剝削階級的專政。今天的人民政權，對過去反動統治階級很需要專政，用專政來反對他們，消滅他們，所謂政治就是這末一回事。有階級就有專政，將來階級消滅了，專政也就取消，那只有將來到了共產主義時代才能實現。今天既然還是階級鬥爭最尖銳的時候，就必須專政，這就是毛主席說的：「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以專政來對付反動階級，廣大人民拿到政權後統治少數反動分子，我們就是四個階級對帝國主義，官僚資產階級和地主階級三個敵人的專政，國民黨反動派蔣介石匪幫是他們的代表。我們的四個階級包括了絕大多數的中國人民，是革命的多數人民對反革命的少數人專政，從質與量兩方面來看，都

與反動階級的專政不同。

第二：那麽既要專政，爲什麽又要民主呢？我們說專政與民主，這是一件事的兩面，也是自有國家和政權以來就有民主，問題就在對那些人民主，怎樣進行民主，民主的範圍如何。過去在反動統治階級內部也有一定限度的「民主」，如封建時代御史可以隨便說話，向皇帝建議，批評，說錯了不要緊。他們也開會商議。這「民主」只是在少數人中間，是有限度的。在資產階級內部也有他們的「民主」，所以至今還有的人迷信英、美是「民主國家」。其實，他們的「民主」是資本階級內部的「民主」，廣大人民是享受不到的。這樣的「民主」也成爲資產階級的工具了。

我們的專政是對反動階級，我們的民主是在廣大人民中間的民主，是澈底的。就連資產階級的學者中，也有人承認蘇聯是民主範圍最寬泛的國家。同時，只有內部民主做得好，才能對反動階級專政得好，才能鞏固這個專政。像資產階級內部那樣的矛盾，對立，分裂，他們的專政是不鞏固的。所以民主與專政並不矛盾，我們應認清這是兩種不同的專政，兩種不同的民主。只要有國家，有政權，就有民主與專政。但民主與專政的比重是隨着政權性質的不同、情況的不同、時代的不同而變化的。反動統治階級是以專政爲主。我們現在與反革命作尖銳的鬥爭，對他們就只有專政；對廣大人民則推行民主。所以不能機械地相提並論。

再講一講公安機關，公安人員在人民民主專政中的地位。要鞏固人民民主專政，

方法很多，如部隊工作，統一戰線工作及土地改革，開好各界人民代表會議等等，其中很重要的一個就是把公安工作作好，因爲國家的重要機器就是警察、軍隊、監獄和法院。其中警察則是政權中最主要的工具之一。

在過去德、意、日和目前英、美等資產階級國家中，警察的地位很高，而且任務也很重要，因爲他們是靠警察來維持他們的政權的。今天我們是統治階級，人民警察的作用和地位就越發重要，少了他們就會方便了隱蔽敵人，所以要鞏固人民民主專政，就必須依靠人民警察。

過去警察是反動階級的走狗。被統治的廣大人民當然要反對他們。但今天我們是統治階級，人民警察是爲廣大人民服務的。因此，廣大人民必須重視人民警察。假如輕視甚或反對我們的人民警察。無疑的就是一種錯誤？造成這種錯誤的主要原因，一方面由於一部分人民覺悟程度不夠，另一方面，也要歸咎於我們對羣衆的宣傳教育作得不夠。

今天的人民警察與前方部隊是同樣的重要，在某種意義上來講，甚或比軍隊還重要。在解放了的廣大地區上鞏固人民民主專政，專靠我們公安人員。特別在蔣匪失敗後，美蔣密派大批特務來我大陸，進行活動，對付這些隱蔽敵人，用軍隊是不行的，主要還要靠我們公安人員。假如我們人民警察作不好肅特保衛工作，使反動分子到處活動和破壞，那麼人民就不會尊重我們的。所以一定要好好完成鎮壓反革命的任務。

這一類同學搞戶籍工作的人很多，這一工作在公安工作中所佔的地位尤爲重要。戶口搞不清楚，就不知道那些人是應該保護的，那些人是人民，那些人是國民，那些人是僞裝人民，那些人是反革命的現行犯。戶籍工作搞好了，其他偵察，保衛和治安工作才容易搞好，大家要重視這一工作，要好好研究。

上面所講的是人民警察在專政中的重要作用，同樣的，他們在民主的工作方面，也是很重要的，因爲眞正民主在於依靠羣衆，保護羣衆民主權利，這是公安人員應該作的。我們能依靠廣大人民，然後方能作好工作，否則這一切的工作，尤其是戶籍工作，絕對不會作好的。戶籍工作，必須依靠羣衆，也就是必須實行民主，才能搞好。在派出所裏召開居民會議，作到有問題要與大家商量，這就是民主的最好方式之一。

人民警察不應把專政用到人民身上，相反的，正要保護人民民主自由的權利。對侵犯人民民主自由權利的人，人民警察必須加以干涉，所以我們自己更不能侵犯人民民主權利。公安機關有權，有權就容易濫用，這是絕對不允許的。我希望大家要愼重使用這個權力，因爲我們的政府是給人民辦事的委員會，是人民的勤務員，政府的警察就是人民的警察，侵犯人權，隨便逮捕人，扣人的事情，一件都不許有。只作好鎮壓反革命，但侵犯人權，人民仍會反對，所以必須有民主作風，與人民結合在一起，才能作好公安工作。